

中国民主建国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中国民主建国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

2026年3月3日

附件

2026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(2026 年)

单位：万元				
项目名称		民建宁夏区委会参政议政项目		
主管部门		中国民主建国会 自治区委员会	实施单位 中国民主建国会自治区 委员会本级	
项目属性		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 99 年	
项目总额		99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 99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99	其中： 转移市县（区） 资金	资金总额 0
	财政拨款	99		中央资金 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 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1. 努力加强自身建设，不断提高全会的整体素质和履行职责的能力；2. 做好参政议政工作，积极开展调查研究，提出提案建议；3. 做好思想宣传工作，对骨干会员和新会员进行学习培训，提高素质及参政议政能力，不断扩大民建的社会影响，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；4. 做好社会服务工作，发挥会员的聪明才智，凸显参政党社会责任的担当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差旅费		≥20 次
		其他交通费用		1 项
		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		1 项
		区内三类培训费		≥4 次
		维护（修）费		≥2 项
		印刷费		1 项

	质量指标	调研成果被采纳或批示数量	≥2 项	
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	
	成本指标	差旅费		10 万元
		其他交通费用		8 万元
		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		26 万元
		区内三类培训费		40 万元
		维护（修）费		10 万元
印刷费		5 万元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通过履职谏言，促进地方经发展	关注社情民意，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	
	社会效益	注重会员思想建设，提升民主党派成员素质，获得社会的认同	保障会员思想稳定	
	生态效益	通过参政议政，促进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	促进涉及生态环境调研成果转化	
	可持续影响	关注社情民意，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	可持续发展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会员满意度提升	90%	